



证券代码：000823 股票简称：超声电子 公告编号：2018-001

## 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给董事会成员，并电话确认；会议于2018年1月9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由董事长主持，应有9名董事参加表决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3位监事及董秘参加审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### 关于聘任林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助理的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聘任林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助理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公司独立董事李业、李映照、沈忆勇就高管聘任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林敏先生具备法律、行政法规所规定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条件，具备履行公司总经理助理所必需的工作经验，符合公司《章程》规定的其他条件；提名和聘任程序合法、有效。我们一致同意关于聘任林敏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助理的议案。

该项议案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全票通过该项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一月九日

附：林敏先生简历

林敏先生 1975 年出生，硕士学位，工程师。历任汕头超声显示器有限公司工程师、营业代表、区域经理、市场部经理，2016 年 1 月起任显示器事业部总经理助理；现任广东汕头超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、显示器事业部总经理助理。

林敏先生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与本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林敏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。